

前言

許娜娜博士 暨研究小組

戲劇在校園哪裡出現？在話劇組的週年大匯演？在禮堂的大舞台？在教室的小講台？在語文課？在推廣『性教育』的週會？又或在加強自信心的戲劇幼苗班？綜觀而言，其實戲劇元素隨時隨地都可在校園裡萌芽。

戲劇可以是正規課程中的一環，歸入藝術教育的學習領域。這個領域可包括：視覺藝術、媒體藝術、舞蹈、戲劇、音樂及其他新藝術形式等。在藝術教育的正規課程範疇中，戲劇可成為以單一課程，以系統化的戲劇科出現；學校亦可開設基礎廣闊的綜合藝術科目，在課程設計中戲劇便可是其中的一個或數個單元。

如果以正規課程來發展戲劇，無論是獨立的戲劇科或綜合藝術科，它亦要同時達致藝術教育的四個學習目標，這包括：培養創意及想像力、發展藝術創作的技能與過程、培養評賞藝術的能力、認識藝術情境等（課程發展議會，2000）。

戲劇除了以藝術教育的形式在正規課程中出現外，亦可以戲劇教學法的外衣在其他的主要學習領域中發揮其功能，例如：中國語文教育、英國語文教育、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等，從而啟發學生的創意及想像力，增強學習動機。

學校的全方位學習包括正規課程，亦包括非形式化的課外活動。這些課外活動亦可分為兩個層次，第一個是以培育精英人才為目的，第二個是以普及推廣為發展目標。校際的戲劇比賽或表演可以是選拔及培訓精英戲劇人才的好渠道。而若以戲劇手法推廣性教育、德育及公民教育，或增進自我認識等，這些活動的目標並不在培養評賞藝術的能力、認識藝術情境。

優質教育基金自 1998 成立以來，一直支持學校作多方面的改革，致力提升學與教的質素，促進學生均衡發展，提高教師專業發展，鼓勵發展教學研究。從 1998 年至 2004 年期間，基金曾資助 57 個有關在中學、小學及學前教育中推行戲劇的計劃。本研究旨在探討這些計劃的種類，及其在促進學生發展的成效，鼓勵教師專業發展的效果，以及收集在校園有效推行戲劇的範例。

整個研究項目由優質教育基金委託明日藝術教育機構及香港浸會大學兒童發展研究中心進行為時約半年的《戲劇教育計劃成效研究及推廣》，工作包括研究過去已完成的戲劇教育計劃的成效、印製《戲劇教育計劃手冊》及策劃「戲劇教育計劃」推廣日等活動。